深圳市国际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二〇一二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本公司于2012年6月4日以专人送达和传真的方式发出召开第六届监事会二〇一二年第二次临时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2年6月11日以现场方式在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2028号皇岗商务中心6楼公司会议室召开。出席会议的有:刘晓红监事、张心亮监事、周丽娇监事。其中张心亮监事出差在外,授权刘晓红监事代为表决。本公司实有监事三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三人,监事会主席刘晓红主持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关于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后续计量由成本计量模式变更为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议案》

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证券时报》和香港《大公报》的《深圳市国际企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后续计量由成本计量模式变更为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公告》(2012-36号公告)。

议案表决情况: 3人赞成, 0人反对, 0人弃权。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投资性房地产后续计量由成本计量模式变更为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3 号——投资性房地产》的相关规定,能够准确地反映公司所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价值,没有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公司采用公允价值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深圳市国际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二年六月十五日

